

**臺中市政府107年度對民間團體補（捐）助經費明細表**  
107年6月止

機關名稱：南區區公所

表5

單位：千元

工作計畫科目名稱	補助事項或用途	補助對象	主辦機關	累計撥付金額	有無涉及財務或勞務採購	處理方式（如未涉及採購則毋須填列，如採公開招標，請填列得標廠商）	是否為除外規定之民間團體	
							是	否
合計				60				
區公所業務-民政業務-獎補助費-對國內團體之捐助	補助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經費。(107年迎向健康南區春季健行)	台中市南區體育會	臺中市南區區公所	30	無		√	
區公所業務-民政業務-獎補助費-對國內團體之捐助	補助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經費。(臺中市南區不老棒球樂活營)	台中市南區體育會	臺中市南區區公所	30	無		√	

註：本表主辦機關為行政院主計總處。

承辦單位：

主辦會計：

機關首長：